

# 关于对河南清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年报问询函【2021】第 159 号

河南清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T 清大教）董事会：

我部在挂牌公司年度报告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 1、关于无法表示意见

你公司 2020 年因存在重大法律诉讼及债务违约，部分银行账户、资产被冻结，部分财务资料无法提供，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你公司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你公司董事会对非标意见的说明为：因 2020 年末存在重大法律诉讼及债务违约，部分银行账户、资产被冻结，部分财务资料无法提供，以上原因导致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

请你公司：

（1）说明未能提供的财务资料的范围，受影响的具体会计科目及交易事项，无法提供的具体原因，是否积极配合审计工作；

（2）结合期后诉讼案件进展情况、资金回笼情况、债务偿还情况等，说明公司法律风险是否好转，为改善持续经营情况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2、关于往来款项变动

你公司本期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其他应付款出现异常变动，

但均未披露具体情况：

预付账款期初、期末余额分别为 9,217,626.04 元、23,347,265.88 元，增长比例为 253.29%，你公司披露预付款项增加是因为 2020 年的预付业务较多所致。你公司年报未披露预付账款前五大预付账款明细、余额、款项性质、账龄等内容。

其他应收款期初、期末余额分别为 9,685,394.76 元、14,257,062.83 元，增长比例为 47.20%，你公司披露其他应收款增加的原因为员工备用金增加所致。你公司年报中未披露其他应收款期末前五大明细、余额、款项性质、账龄等内容。

其他应付款期初、期末余额分别为 1,170,442.29 元、12,456,603.57 元，增长比例为 964.26%，你公司披露其他应付款增加的原因为其他客户临时借给公司的资金增多所致。你公司年报中未披露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前五大明细、余额、款项性质、账龄等内容。

请你公司：

(1) 说明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大幅上升的原因，分别列示上述科目前五名交易对象的详细情况（余额、款项性质、账龄、坏账准备等），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象与你公司的关系、与其交易的主要内容、报告期后交易进展情况，所支付款项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是否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是否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2) 列示其他应付款前五名交易对象的详细情况（余额、款项性质、账龄等），说明相关交易背景及合理性，客户借款给你公司的背景及具体用途，说明其他应付款增长与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增长

是否存在关联。

### 3、关于客户及供应商

你公司本期第二大客户河南希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2020 年销售额为 1,000,000.00 元，占 2020 年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3.34%，经查询工商信息，未查询到该公司的名称。

你公司本期第一大供应商郑州盛世商道教育咨询有限公司，2020 年采购额为 1,018,201.00 元，占 2020 年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5.09%，经查询工商信息，该供应商已于 2019 年 5 月注销。

请你公司说明：

(1) 河南希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名称的准确性，向其销售业务的真实性，并说明与客户交易内容、期末应收款项余额及期后回款情况；

(2) 向郑州盛世商道教育咨询有限公司采购的真实性。

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7 月 1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 (nianbao@neeq.com.cn)，同时抄送主办券商；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请及时更正。

特此函告。

公司监管一部

2021 年 7 月 5 日